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办公场所迁移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深圳龙岗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区住房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深龙编【2019】35号）精神，深圳市龙岗区施工安全监督站更名为**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以下简称质安站）；7月27日将迁移至新办公场所办公，新地址为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和谐路8号（7楼、8楼、10楼、11楼）。

特此公告

